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1月24日下午3:00点在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七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月17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现场出席会议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曹曾俊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敬秋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市扩建技术改造”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超市扩建技术改造”募投项目调整，是公司根据不断变化的市场做出的谨慎决定。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超市扩建技术改造”募投项目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

- 1、《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